**参赛运动员注意事项**

由于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尚未结束，根据上级有关指示，2020年温州市第七届龙舟系列赛在比赛期间需要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比赛场地由组委会严格管控，参赛运动员注意事项如下：

1、参赛运动员需提前14天，每天自测体温。如有出现身体不适、发热、胸闷等症状，不得参加此次项目比赛。

2、参赛运动员进入比赛场地时，需戴好口罩，自觉出示健康码和接受工作人员的体温测量。比赛日至少1次出示健康码和接受工作人员的体温测量。

3、运动员在比赛期间如出现身体不适、发热等症状等，请及时报告主办方。

附件1

个人疫情防控承诺书

姓名：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为实现新冠肺炎疫情的联防联控、群防群控，在来温参加2020温州市龙舟系列赛前本人郑重承诺：

1、无发热、乏力等符合新冠肺炎感染的症状，共同生活的家人身体健康，无发烧、咳嗽等症状；

2、14天内未与新冠肺炎确诊人员及疑似人员直接接触；

3、14天内未到过北京等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未接触过北京等疫情中高风险地区人员，或接触过但已满足 14 天医学观察期，目前无症状；

4、所出具的身体健康登记卡真实有效；

5、来温后，严格执行温州防疫各项规章制度，配合体温检测工作，保持个人卫生等；

6、积极学习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知识，不造谣、不信谣、不传谣；

7、已详细阅读以上条款，如隐报、乱报个人信息，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

承诺人:

 2020 年 月 日

附件2

**2020温州市第七届龙舟系列赛**

**安全纪律责任书**

本队（本人）自愿参加2020年8月-9月的2020温州市第七届龙舟系列赛。就有关安全责任问题声明如下：

一、本队（本人）保证所有参加人员身体健康符合本次比赛各项规定。

二、配合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需要，本队（本人）保证参加人员在赛前14天未离开温州，从省外来温的超过14天。

三、本队（本人）保证参加人员着装整齐，文明礼貌，服从组委会管理人员的指挥和安排，如有违反，同意组委会作出的任何处理决定。

四、完全清楚活动存在风险，本队（本人）愿意自行承担，不会就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或死亡向活动组织单位、个人提起关于因本队所有参加人员参加活动而导致的损害赔偿的诉讼或提出有关索赔。

本人保证已完全阅读、理解并同意上述须知及申明条款，并签名确认如下：（全体参加人员签名）

参赛队伍：

领队（签名）：

联系号码：

 2020年 月 日

附件3

**2020迎亚运系列活动**

**温州市第七届龙舟系列赛暨温州龙舟精英赛**

**确 认 函**

我们 （队伍名称），四-六字简称： 确认报名参加2020年 9 月 5-6 日举办的“2020迎亚运系列活动温州市第七届龙舟系列赛暨温州龙舟精英赛”。

参赛项目：

|  |  |
| --- | --- |
| 项目 组 别  | 500米直道竞速 |
| 精英组 |  |

（请在参赛项目上用“√”划出）

我们保证身体健康，能够着装游泳200米以上，同意遵守组织者制定的所有规则。我们承担在比赛期间和比赛前后旅行中发生的伤亡和财产丢失，不追究赛事组委会、直接和间接关系的个人及组织的责任。

参赛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体育、协会）（盖章）：

联系人： 手机：

2020年 月 日